海东市工业和信息化局

海东市工业和信息化局
2023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2023年，我局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全面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，紧紧围绕市委、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公众关切，强化组织领导，狠抓工作落实，不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质量和实效，较好的完成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一是加强组织领导。成立了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由局党组书记、局长任组长，分管领导为副组长，相关科室负责人为成员，具体工作由办公室承办，明确专人负责政务公开的具体事务性工作，落实公开信息分管领导把关、审批制度，积极推进全局信息公开工作。**二是**扎实推进决策公开，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　　》规定和省、市相关工作要求，按照“以公

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”的原则，紧紧围绕重要改革方案、重大政策措施和政府工作报告、发展规划提出的重要事项，在市政府门户网站主动公开执行措施、实施步骤、责任分工、监督方式等，并根据工作进展公布取得成效、后续举措，广泛听取公众的意见建议。完成3项节能审查并将节能审查意见在市政府网站公示，分别为青海东青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装配式建筑建设项目、青海昱青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年产10万吨生物有机肥标准化生产项目、青海泰和源有机肥料有限公司年产15万吨绿色有机肥加工基地建设项目。**三是**进一步创新政府信息公开的方式和内容，全力推进重点领域信息公开，通过微信公众平台“海东工信之窗”、微信群、QQ群、钉钉工作群、党务政务公开栏等，对涉及全市工业和信息化领域的重要政务信息、政策文件精神权威解读等热点问题进行公示和转载。同时，依法对相关事项进行梳理，根据公开权限原则，对适宜主动公开的内容，及时通过相关平台公开，对本年度巡察整改、“三公”经费支出等在公示栏公示，广泛接受干部群众监督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5	减 1	4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	0	0
行政强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1	0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	
政府集中采购	0	0 万元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					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					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（一）予以公开								0
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							0
	（三）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					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					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						0
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					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					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					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					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						0
	（四）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					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					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						0
	（五）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						0
		2.重复申请						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					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					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						0
	（六）其他处理								0
	（七）总计							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					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				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虽然我局2023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序推进，取得了一定成绩，但也存在政务公开质量不高、公开的内容不够及时、公开信息方式单一、主动公开的政务信息与公众的期盼有差距等困难和问题，下一步，我局将进一步加强制度建设、强化工作力度、创新公开途径，积极利用市政府门户网站、海东日报、海东广播电视台、政务公开栏等信息公开载体，广泛宣传公开工作动态，切实做到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常态化制度化。